

服务类

# 政府采购

##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宁东 2023 年度智能化设备维护技术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DHYCG-2023027

采购单位：宁夏宁东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代理机构：宁夏鼎合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三年五月

## 目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8
第四章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	20
第五章 合同范本 .....	3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4

## 第一章 磋商邀请

### 宁东 2023 年度智能化设备维护技术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依据：会议纪要

项目编号：DHYCG-2023027

项目名称：宁东 2023 年度智能化设备维护技术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壹佰柒拾叁万元整 （¥1730000.00）

最高限价（元）：壹佰柒拾叁万元整 （¥1730000.00）

采购需求：宁东 2023 年度智能化设备维护技术服务项目（具体参数及要求详见《磋商文件》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中小企业优惠、监狱企业优惠、残疾人企业优惠、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或法人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信用中国”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

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开标现场查询）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如不提供本承诺书须提供财务会计制度）

（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税收的承诺书；（如不提供本承诺书须提供 2023 年 1 月至开标前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纳税、养老和医疗缴费证明）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注：根据《自治区采财政厅关于明确法人及其分支机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事项的通知》（宁财（采）发〔2021〕22 号），分支机构不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允许分支机构在总公司授权的基础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05 月 17 日至 2023 年 05 月 24 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宁夏鼎合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灵武市南门车管所斜对面高兴产业园东三号营业房）**方式：**现场或邮箱获取

**售价：**0.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从磋商文件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10 日）

**地点：**宁夏鼎合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灵武市南门车管所斜对面高兴产业园东三号营业房）

###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5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宁夏鼎合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灵武市南门车管所斜对面高兴产业园东三号营业房）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仔细阅读本公告，须在规定时间内携带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的全部资料到宁夏鼎合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灵武市南门高新产业园区东三营业房）或将资料扫描件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993540917@qq.com）进行登记报名，并电话招标代理公司确认报名情况。

2、开标前随时关注中国政府采购网“变更补遗”公告栏。您所关注的项目有可能进行时间或内容上的调整。调整内容只在“变更补遗”公告栏中以公告形式公示。招标代理机构及交易平台不再以其他方式通知。如因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招标公告或变更（澄清、补充等）公告从而导致投标失败，其后果自行承担。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夏宁东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宁夏宁东企业总部大楼

联系方式：王海兴 19809505825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宁夏鼎合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灵武市南门车管所斜对面高兴产业园东三号营业房

联系方式：郭阳 1399548964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阳

电话：13995489641

代理机构：宁夏鼎合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7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采购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内容
1	项目名称：宁东 2023 年度智能化设备维护技术服务项目 采购需求：具体参数及要求详见《磋商文件》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2	采购人：宁夏宁东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宁夏宁东企业总部大楼 电 话：王海兴 19809505825
3	采购代理机构：宁夏鼎合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灵武市南门车管所斜对面高兴产业园东三号营业房 业务联系人：郭阳 电话：13995489641
4	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或法人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信用中国”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开标现场查询）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如不提供本承诺书须提供财务会计制度） （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税收的承诺书；（如不提供本承诺书须提供

	<p>供 2023 年 1 月至开标前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纳税、养老和医疗缴费证明)</p> <p>(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p> <p>注：1. 以上文件在开标现场需按照以上内容提供，响应文件中附复印件。代理机构一次性统一收取后送交评审委员会评审，不符合要求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p> <p>2. 根据《自治区采财政厅关于明确法人及其分支机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事项的通知》（宁财（采）发〔2021〕22 号），分支机构不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允许分支机构在总公司授权的基础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
6	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无
7	<p>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p> <p>(1) 小型、微型企业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响应文件正副本均为投标人鲜章），对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 监狱企业应出具《监狱企业声明函》（响应文件正副本均为投标人鲜章），对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响应文件正副本均为投标人鲜章），对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4) 节能产品应提供《节能产品明细表》、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最新一期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网页截屏附于响应文件正副本并加盖厂家及投标人鲜章，对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5) 环境标志产品应提供《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国家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最新一期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网页截屏附于响应文件正副本并加盖厂家及投标人鲜章，对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
8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9	<p>响应文件组成：</p> <p>(1)、响应文件份数：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u>壹</u>份和副本<u>叁</u>份分别用包装袋封装，即正本单独装在一个密封袋中，所有副本再装在一个密封袋中，电子版：<u>壹</u>份，单独装在一个密封袋中。投标文件须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并编制页码及目录。</p> <p>(2)、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正本或副本及“请勿在 年 月 日上/下午 时分（开标时间，详见“磋商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之前启封”的字样。供应商应在外密封袋上写明自己名称、地址和联系电话，以便其磋商文件晚于磋商截止时间提交至采购人时，能原封退回。磋商文件封套的封口处、与磋商文件同时递交的其他要求密封的资料封口处盖单位章，磋商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签字及盖章的位置，以及磋商文件涂改、插字、删除的地方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章。以及采购文件规定需要签字和盖章的其他位置。</p>
10	<p>项目预算金额（元）：壹佰柒拾叁万元整（¥1730000.00）</p> <p>最高限价（元）：壹佰柒拾叁万元整（¥1730000.00）</p>
11	<p>投标保证金：壹万元整（¥100000.00元）。</p> <p>缴纳时间：投标单位需充分考虑保证金缴纳时间段内的节假日等客观因素，确保在工作日及时缴纳并保证按时到账。保证金缴纳截止日期，同开标时间（超过本时间段所缴纳的保证金的供应商为无效投标）。</p> <p>保证金缴纳方式 1：</p> <p>开户名：宁夏鼎合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p> <p>账号：64050127010000001515</p>

开户行：建设银行灵武分行

保证金缴纳方式 2：1. 依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强化信用评价结果应用规范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宁财（采）发〔2022〕351 号）文件要求，对在宁夏自治区内参与政府采购信用评价且信用等级为 A 级的供应商，免收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参与投标活动时以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展示的 A 级信用等级截图作为信用保证证明（供应商自主选择是否提供，以现场采购代理机构网上查询结果为准）。对于未参与宁夏自治区内政府采购信用评价或初次在宁夏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等级可视为 A 级，享受免收投标保证金政策。对信用等级为 A 级以下的投标供应商，将收取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约 1%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缴纳方式：

①电汇或银行转账形式：

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从公户以电汇或转账的形式，汇到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并应在电汇或转账单上注明（招标项目编号）。

②保险公司出具的投标保证保险（保单）形式：

投标保证保险（保单）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保监会批准或备案。投标保证保险（保单）能够通过互联网且无需任何授权即可在相应保险公司的官方网站验证真伪，并在保函上写明网址，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③银行保函形式：

银行保函能够通过互联网且无需任何授权即可在相应银行的官方网站验证真伪，并在保函上写明网址，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④融资性担保公司出具的担保保函形式：

担保保函能够通过互联网且无需任何授权即可在相应融资性担保公司的官方网站验证真伪，并在保函上写明网址，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注：请在保证金进账单上注明项目名称

12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否
13	磋商有效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个自然日（日历日）
14	响应文件（电子/纸质）提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宁夏鼎合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灵武市南门车管所斜对面高兴产业园东三号营业房）
15	磋商时间：2023 年 05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磋商地点：宁夏鼎合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灵武市南门车管所斜对面高兴产业园东三号营业房）
16	信用查询时间： <u>投标截止时间</u> （如潜在投标人较多时，建议设定查询时间为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天至资格核对工作结束前；如潜在投标人较少时，建议设定查询时间为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
17	评标委员会组成：1+2，采购方：1 名，评委：2 名，评委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8	评标方法：适用综合评分法
19	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 <u>3 家</u>
20	采购人是否委托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投标人： <u>是</u>
21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否
22	是否收取招标代理费：是 是否由中标投标人缴纳招标代理费：是 招标代理费：参考原《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原计价格[2002]1980号）和《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规定，按收费标准的 90%收取。 收取形式：转账 收取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前

23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合同线上信用融资管理规定办理融资业务的范围：否
24	<p>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及形式：</p> <p>■ 一次性提出</p> <p>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通过递交纸质版质疑文件，送达到宁夏鼎合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提出质疑。</p>
25	<p>澄清或者修改时间：不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p>
26	服务期限：一年
27	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一) 总则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投标人

1.1 采购人：宁夏宁东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 采购代理机构：宁夏鼎合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1.3 磋商投标人：是指响应磋商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磋商投标人：以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1.4 投标人及其响应的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

1.4.2 以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磋商文件。

1.4.3 符合本项目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1.4.4 若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制造，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5 如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及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响应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 1.4.1 的规定。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内容提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的，共同响应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响应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5.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

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响应，否则相关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响应的，其相关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7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8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8.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1.8.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1.8.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1.8.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1.8.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8.6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2. 资金来源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磋商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 3. 投标费用

不论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费用。

## (二) 磋商文件

### 4. 磋商文件构成

4.1 磋商邀请

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投标人须知

4.4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4.5 政府采购合同范本

4.6 响应文件格式

## 5.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5.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等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

5.2 磋商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5.3 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的澄清公告或修改内容并自行下载，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 6. 响应截止时间的顺延

6.1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响应截止时间。顺延变更公告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

6.2 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变更公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 7. 其他事项

7.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响应范围及文字、计量单位要求

8.1 投标人应当对磋商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部分内容，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8.2 无论磋商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服务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8.3 响应文件应使用规范汉字书写(专有名词须加注中文解释)，并采用通用的图形符号，不得出现与常规书写格式不符的内容。

8.4 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其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成交后，其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10. 证明响应标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响应标的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该证明件是响应文件的技术文件。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磋商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复制。

##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磋商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所有响应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应在价格明细表上标明响应服务及相关货物、工程（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 12. 响应保证金

12.1 保证金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应当在磋商文件中明确保证金的数额及缴纳形式。

12.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保证金或保证金数额不足以及未按磋商文件规定交纳保证金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2.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投标人的响应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投标人的响应保证金。

12.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12.4.1 投标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2.4.2 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2.4.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之外，成交投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2.4.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2.4.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3. 响应有效期

13.1 响应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3.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响应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 14. 响应文件的制作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响应文件。

14.2 响应文件需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磋商文件规定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的响应文件，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响应文件的制作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并递交。响应文件应当用不能被他人知悉或更换响应文件内容的方式密封。

15.2 纸质响应文件密封和递交要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因响应文件装订、纸张、

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5.3 电子响应文件密封和递交要求：“电子版”单独装入一包并加贴“密封”封条，并在封条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鲜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 16. 响应截止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到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响应文件。

## 17. 响应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响应文件。

17.2 递交响应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修改，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提出申请，投标人对响应文件的修改申请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签署、密封。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递交响应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提出申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 （五）磋商评审

### 18. 成立磋商小组

18.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8.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和标准对投标人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有参加磋商的资格。

1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18.3.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

政处罚记录，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8.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在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 19. 磋商

19.1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磋商小组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

19.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19.3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由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9.4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9.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19.6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应通知所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并给所有磋商投标人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投标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9.7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需经磋商由投标人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投标人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文件。

19.8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投标人的保证金。

19.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投标人的评审方法。

19.10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相关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按照相关价格扣除规定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执行。

19.11 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0. 响应无效

20.1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20.1.1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0.1.2 未满足响应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
- 20.1.3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20.1.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20.1.5 属于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响应无效情形；
- 20.1.6 不符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21. 保密要求

- 21.1 磋商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21.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从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 （六）确定成交

### 22.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2.1 除磋商小组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投标人的情形外，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投标人。

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

总分：10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标准分	评分标准
1	报价得分	10 分	按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作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供应商报价得分统一按以下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投标报价) × 10；
2	商务标响应情况	5 分	不能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重要商务条款要求的为无效标书。满足招标文件重要商务条款的得 3 分。以此为基础，投标人商务条款中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商务条款的，每有一项加 1 分，加分至标准分时为止。
3	类似业绩	5 分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0 年 1 月至今）类似服务项目，有一项得 2.5 分，满分 5 分。

			注：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准，并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3	技术标响应情况	25分	招标文件中标“★”项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满足招标文件重要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得20分，以此为基础。优于招标文件重要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每有一项加1分，加至标准分为止；投标人一般技术指标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每有一项加0.5分，加至标准分为止，一般技术指标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每有一项减1分，减完为止。
4	企业实力	10分	<p>1、投标人提供ISO9001、ISO14001、ISO45001证书得1分，没有不得分。</p> <p>2、投标人提供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资质证书，一级得3分，二级得2分，三级得1分，没有不得分。</p> <p>3、投标人具有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ITSS）一级得3分，二级得2分，三级得1分，没有不得分。</p> <p>4、投标人提供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系统灾难备份与恢复服务资质证书，一级得3分，二级得2分，三级得1分，没有不得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附在投标文件相应位置，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不得分。</p>
5	技术保障	10分	<p>1、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同时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系统规划与管理师、网络工程师证书得3分，没有不得分。</p> <p>2、投标人拟派技术负责人同时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和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证书得3分，没有不得分。</p> <p>3、供应商人本地化服务团队人员中包含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信息系统监理师、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满足一项得1分，最高得4分。</p> <p>（投标人需提供以上人员资质证书和近半年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提供不全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6	服务方案	25分	<p>投标人需对本次采购需求做到充分理解，编制总体技术支持实施方案，评委通过对各实施方案横向比较进行打分：</p> <p>1、支持服务方案：服务方案技术响应度高、合理性好、保障措施完备、具备良好可执行力的得 10-15 分；服务方案技术响应一般、合理性较好，保障措施具备一定的执行力的得 6-9 分；服务方案技术响应性差、合理性一般、保障措施不完备的得 1-5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此项最高分 15 分</p> <p>2、培训服务方案：投标人提供详细具体的培训服务方案，通过以下几个维度进行综合评审：方案的完善程度、对采购方现有信息化现状及技术支持情况的熟悉程度、是否具有针对性、可行性、以及是否有完善的培训服务体系等。优得 7-10 分，良得 3-6 分，差得 1-3 分，没有不得分。此项最高分 10 分</p>
7	应急保障	10分	<p>针对重要时期的重要保障计划和故障应急响应计划制定完善的应急保障预案，并能够提出对本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给出有针对性、建设性的解决方案及紧急情况发生后的应对措施得 6-10 分；方案内容比较详细、有一定的应急保障措施的得 3-5 分；方案一般、内容及应急保障措施不够齐全的得 1-2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 23. 确定成交候选人和成交投标人

23.1 磋商小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成交候选投标人，采购人在成交候选投标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投标人。

23.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购人书面授权磋商小组按照成交候选投标人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直接确定成交投标人。

### 24. 发出成交通知书

在响应有效期内，成交投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成交公告。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向成交投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七) 合同及履约验收

### 25. 签订合同

25.1 采购人与成交投标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 磋商文件、成交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5.3 如成交投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成交投标人须按响应函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投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5.4 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成交无效或成交结果无效情形时，且合格的投标人数量符合规定，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成交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6. 履约保证金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成交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27. 履约验收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宁财（采）发[2014]686号文件执行。

### 28. 招标代理费

本项目是否由成交投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及招标代理费标准，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 29. 政府采购合同线上信用融资

成交投标人为中小微企业的，可以在取得成交通知书后，通过“政府采购合同线上信用融资系统”，向相关金融机构、担保机构申请政府采购融资服务。

## (八) 质疑和投诉

### 30. 质疑

30.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加所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依法获取可质疑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也可以依法提出质疑。

30.3 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通过递交纸质版质疑文件，送达到宁夏鼎合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30.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通知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

## 31. 投诉

31.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第四章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备注
1	管委会各部门所在办公楼层智能设备及系统维护	<p>★管委会各业务部门办公网络（互联网、电子政务外网、各类专网（不含涉密网络等）等）维护；</p> <p>★管委会 IT 资产梳理、普查；★管委会正版软件管理、安装；</p> <p>★办公电脑系统的重新安装和维护、办公软件的安装和维护、系统更新及病毒查杀、日常软件的安装、软件故障排除，协助做好非涉密办公电脑系统网络安全保密管理；</p> <p>★办公楼各部门所在办公楼层网络相关弱电机房、机柜的运行安全保障及网络 IP、VLAN 的划分，新接入网络设备的运行安全检查及维护，后期新接入信号的传输保证及检测维护；</p> <p>★新进软硬件端口的对接建议和协助，协助做好管委会应用系统迁改、适配；</p> <p>★录入数据、修改流程，与事项申报等系统对接，手机端服务维护更新维护；</p> <p>★对于超出使用年限的办公电脑已损坏的硬件进行维修或更换。</p>	
2	政务大厅网络安全维护	<p>★整体负责宁东政务大厅的网络运行管理（不含涉密网），以及各个相关弱电机房网络机柜及网络终端设备等的相应工作；</p> <p>★大厅窗口各类专用系统的安装调试；</p> <p>★大厅各个工位线路的迁移，电话号码变更；</p> <p>★政务大厅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软硬件的排查维护，系统更新安装及病毒查杀与防护；</p> <p>★3 块 LED 屏幕、呼叫器、抬头屏、评价器的维护；</p> <p>★宁东能源化工基地政务服务大厅软件系统项目(电子行政审批系统、排队叫号、宁东服务大厅事项登记受理系统、信息发布系统、绩效考核系统、考勤管理系统、自助终端查询系统、服务质量评价系统、督察督办系统、权限管理和身份认证、评价系统)系统及信息资源交换平台等系统运营维护、数据备份和更新等。</p>	
3	智慧宁东指挥中心一期项目业务应用系统维护	<p>★智慧宁东一期项目所涉及的网络设备安全运行维护；IT 服务中心机房动力环境巡检、服务器、存储管理；</p> <p>★防火墙策略、路由策略、端口映射策略的维护；</p> <p>★18 条专线及设备的检查维护；</p> <p>★VMWare 虚拟化平台的维护；</p> <p>★IT 服务中心服务器设备巡检、备份维护、恢复测试、</p>	

		访问策略的维护; <b>★网管平台。</b>
4	环保楼信息基础设施维护	<b>★环保楼四楼机房内负责环监站数据的网络设备所在机柜的安全运行，故障处理;</b> <b>★环保楼内各部门办公网络(互联网、电子政务外网、环保专网(不含涉密网络)等的维护;</b> <b>★环保楼内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软硬件的排查维护，系统更新安装及病毒查杀与防护;</b>
5	管委会集约化网站现场运维	<b>★网站内容维护人员 1 名。</b>
6	OA 协同办公运维人员 1 名	<b>★OA 协同办公维保人员 1 名负责宁东管委会电子政务系统的运行畅通及环境安全检查和维护。</b>
7	智慧交通运维	<b>★交通二期设备的巡检，故障配合处理，核心区交通设施二期交警指挥中心及机房设备、部分道路交通安全设施项目机房内设备运维。</b>
8	视频会议保障及 24 小时值班	<b>★对管委会各局专网视频会议、互联网视频会议进行调试和保障，实施 7*24 小时值班时人员不能少于 2 人，随时处理应急处置工作。</b>
9	网络安全保障	<b>★负责管委会各项政务信息化系统安全的漏洞扫描、补丁及技术支持，网络安全设备的稳定运行;</b> <b>★负责网络系统运行过程中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规范的落实;</b> <b>★负责各系统中安全设备故障的发现，以及故障、漏洞的扫描、加固、排除，负责重大系统故障问题的发现和报告工作，保证系统的安全运行;★运用现有安全设备对管委会网络安全等进行故障排查与维护管理;★对突发网络安全事件进行快速响应、快速解决。</b>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范本

(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XXXX

签订地点：XXXX

签订时间：XXXX 年 XX 月 XX 日

采购人（甲方）：

投标人（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 XXXX 项目（项目编号：XXXX）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第二条 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XXXX；

2、XXXX；

3、XXXX.

...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1、XX 万元；

2、XX 万元；

3、XX 万元。

.....

(二)服务费支付方式:

第五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六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乙方交纳人民币 XX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

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

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 投诉。
-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并且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格 20%的违约金。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XX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二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 1、提交委员会仲裁
- 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本合同一式 XX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 X 份，乙方 X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附件

- 1、项目磋商文件
- 2、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 3、项目响应文件
- 4、中标通知书
- 5、其他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 面)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盖章）\_\_\_\_\_

\_\_\_\_年\_\_月\_\_日

---

## 目录

- 一、响应函
- 二、响应报价表
- 三、响应价格明细表
- 四、采购需求响应表
- 五、采购需求及相关要求响应详情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二、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响应价格	人民币小写(元):
	人民币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期限)	
备注	响应价格为投标人考虑各种因素(含折扣、优惠等)的最终报价。

投标人：\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三、响应价格明细表（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单价	数量	总价（元）	合同履行期限
1						
2						
3						
4						
5						
6						
7						
8						
...						
	合计					

投标人：\_\_\_\_\_（盖章）

年 月 日

#### 四、采购需求响应表（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

序号	服务名称	磋商文件规定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	
1				
2				
3				
4				
5				
...				

投标人：\_\_\_\_\_（盖章）

年 月 日

---

## 五、采购需求及相关要求响应详情

(本部分由投标人根据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和相关要求填写，附详细的方案和相应的承诺等。)

---

## 六、资格证明文件

(一)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三)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

#### 资格承诺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说明：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承诺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 (四)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税收的承诺书

##### 资格承诺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说明：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承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资格承诺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说明：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申请人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 (六)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sup>1</sup>，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2</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sup>1</sup> 投标人需按提供的服务或工程标的分别填写，未按规定填写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sup>2</sup>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